

河南工程学院学生工作部（处）文件

学〔2026〕006号

关于开展 2025 年度辅导员考核暨“优秀辅导员”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力行书院、“一站式”学生社区：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加强辅导员队伍建设，选树新时代辅导员先进典型，激励全体学生工作队伍坚守育人初心、积极担当作为，努力锻造“第四支队伍”，经研究，决定开展 2025 年度辅导员考核暨“优秀辅导员”评选工作，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考核对象

全体在岗专职辅导员（各学院书院党委副书记、分团委书记、组织员、一线辅导员、社区育人导师）

二、年度考核

各单位要依据《河南工程学院专职辅导员考核办法（修订）》（学〔2022〕034号）文件要求，成立辅导员考核工作

领导小组，认真组织开展辅导员年度考核工作。

（一）开展全面考核。对辅导员一年来德能勤绩廉学方面表现进行全方位考核。

（二）丰富考核形式。要采取个人述职、学院评价、老师评价、学生评价等多方面、多途径掌握辅导员履职尽责情况，做出客观中肯评价。

（三）严格考核程序。各单位要严肃考核要求和程序，提高考核标准，公平公正开展考核工作。

（四）突出工作实绩。着重对工作业绩、重要成果、学生评价、学院评价进行评价。

（五）注重结果运用。考核结果要在绩效分配、评先评优中予以体现。

三、优秀评选

各单位在考核基础上，按要求推荐年度优秀辅导员建议人选。学校组织综合评定确定学校年度优秀辅导员人选。要求如下：

（一）优秀辅导员评选条件

1、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积极开展学生理想信念教育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

2、认真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师德高尚、为人师表、

乐于奉献，在学生中有较高威信。坚持立德树人、强化责任担当，认真履行《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中的各项工作职责，专业素养和职业能力突出，育人工作特色明显，在学生思想教育、价值引领、党团组织建设、学风建设、校园文化、心理健康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职业规划与就业创业指导、管理服务等方面成绩显著。

3、注重工作科学研究，善于思考和总结，能主动结合辅导员工作实际，开展理论实践研究，做到日常教育和理论研究相互结合，并取得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相关研究成果。近一年内至少取得以下成果之一：公开发表学生思想政治工作相关论文；在校级及以上媒体发表工作案例；主持或主要参与校级及以上思政类课题或项目；参与校级及以上辅导员工作室建设并取得阶段性成果。

4、热爱辅导员工作，从事一线辅导员工作满一年（从2025年1月计算），得到学校、学院和学生的普遍好评，学生有效满意度不低于80%；工作量饱满（辅导员所带学生人数符合教育部规定，副书记1:50，辅导员1:200，学院辅导员师生比不足1:200的，按照一届学生人数计，育人导师按驻楼人数计）；基层党团组织和班级建设工作卓有成效；完成教育部规定的辅导员培训学时（每年不少于16学时），自觉提升自己的学生管理和育人能力；所带学生无考试作弊现象，所带班级、寝室无重大责任事故发生；配合完成学校布

置的各项工作。

（二）优秀辅导员评选程序

1、基层推荐。各学院书院社区根据评选条件，结合本单位辅导员工作实效和考核情况，在民主评议后择优推荐1名候选人，没有符合条件的可不推荐。河南工程学院第八届辅导员素质能力大赛二等奖及以上获得者不占单位推荐名额。

2、资格审核。推荐人提交业绩材料，包括个人奖励或荣誉、育人成果、研究成果三个部分，学工部根据学生满意度调查、学院考核分数及个人业绩材料进行资格审核。

3、考核公示。学工部牵头成立考核组，对推荐人资料进行评审打分。个人最终考核分数=学生有效满意度 \times 40%+学院考核分数 \times 30%+学校考核组分数 \times 30%。得分前10名拟定为“十佳辅导员”。评审结果公示无异议后，报学校党委审定。

四、材料报送

（一）学院提交材料。各学院、力行书院、“一站式”学生社区要及时做好考核总结，撰写考核总结材料，按要求填写《河南工程学院专职辅导员学院考核汇总表》（附件一）。

（二）个人提交材料。各单位的被推荐人（含河南工程学院第八届辅导员素质能力大赛二等奖及以上获得者）填写《河南工程学院优秀辅导员推荐表》（附件二），并根据推荐表的成果顺序整理相应支撑材料。

(三) 提交时间要求。学院考核总结、考核结果汇总表、优秀辅导员申报表三项材料一式一份，单位党委书记审核签字盖章后，于 2026 年 1 月 12 日 17:00 之前报送至学生工作部思政科（综合楼 A203），电子版同步发送至邮箱 ygyszk@163.com。

五、工作要求

(一) 高度重视，规范组织。各单位应严格按照文件精神，坚持标准、实事求是，做好考核与推荐工作。

(二) 公开公正，树立典型。通过评选发挥示范引领作用，营造创先争优、积极进取的良好氛围。

(三) 严肃纪律，确保质量。对不符合评选条件或材料不实的推荐人选，取消资格，不予递补。

附件一：河南工程学院专职辅导员考核汇总表

附件二：河南工程学院优秀辅导员推荐表

学生工作部

2026 年 1 月 8 日